



##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4年1月 面向社会公开选聘教师公告

#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深圳中学2024年1月 面向社会公开选聘教师公告

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等有关规定，因学校发展需要，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面向学校社会公开选聘教师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选聘岗位

本次公开选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12名。应聘人员可通过学校官网（<http://www.dsfzsz.cn/>）、官方公众号调查具体的招聘单位、岗位、劳动力和资格条件（见附件1）。

## 二、选聘对象

选拔对象为国内普通高等院校（非在职）毕业取得研究生学业并取得健康的山谷；取得国（境）外博士研究生学业的留学回国人员；目前在职的优秀教师。

（一）国内普通高等院校（非在职）毕业取得研究生学历并取得健康的本科以及取得国（境）外博士研究生学历的留学回国人员，须于**2024年1月17日**（公告）报名首日）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教师资格证以及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二）目前在岗的优秀教师，须于**2024年1月17日**（公告报名首日）具备岗位要求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专业技术资格等材料，同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具备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年龄在50周岁以下，或者具备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且在聘副高级专业技术岗位2年以上，年龄在50周岁以下；

2. 本科以上学历，年龄在45周岁以下，获得以下个人荣誉标志之一：

①全国模范教师、全国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全国优秀教师、全国优秀教育工作者、全国优秀中小学班主任、全国中小学优秀德育课教师、全国中小学优秀德育工作者。获得过国家级及以上奖励积分的教师。获得过国家级及以上奖励积分或指导学生获得过国家级及以上奖励积分经历的主教练员（主要指导教师）；

②省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授予的“特级教师”标志。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评定的名校长、名教师、名班主任、学科带头人、骨干教师及相当荣誉标志，省级现场课堂教学竞赛二等奖以上获得者；

③省级（含副省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评定的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优秀教育工作者；

④市年度教师、市十佳教师青年（标兵）、市（十佳）师德标兵、市优秀班主任、市优秀教师、市先进教育工作者、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的教师们。

### 三、选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宪法和法律；
3.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4.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5. 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6. 招聘公告要求的其他条件。

（二）具有下列其中一项者，不得报名：

1. 受到过海关处罚的；
2.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3. 被开除公职的；
4. 被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 五、报考程序

（一）报名

公开选聘采取网上报名方式，报名时间为：第202章4年1月17号日-2024年1月23日17:00。应聘人员须于2024年1月23日17:00

前将报名材料按照以下顺序扫描成PDF文件，扫描下方二维码按报名系统提示填写好个人信息。



## （二）报名材料

1.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2024年1月面向社会公开选聘教师报名表》（见附件2）；
2. 身份证件；
3. 学历、学位证书及验证报告；
4. 教师资格证；
5.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及岗位聘用证明材料；

6. 《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见附件3）；

7. 业绩、获奖、作品经历等证明应聘者符合岗位条件规定的证明材料。

## 六、资格初审

东北师范大学所属中学深圳学校将于2024年1月23日组织工作人员对应应聘人员提交的报名材料进行审核。

符合报考条件的，资格初审通过，进入考试通道；提交的报名材料不齐或经审核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资格初审不予通过。资格初审通过及进入考试通道的人员名单将于审核结束后2日内学校官网公布。

资格审查只是对应聘人员提供材料的初步审查，资格审查贯穿始终。

## 七、考试

本次公开选考采取面试的方式进行。所有资格初审的人员均参加面试。我校在面试前对面试人员将进行资格复审，对考生提交的材料现场审核。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将取消面试资格。

### （一）面试组织

由面试东北师范大学属中学深圳学校组织，具体的时间、地点、形式等安排将以短信或电话的方式另行通知并于资格初审结束后2日在学校官网公布。

### （二）面试成绩公布

面试成绩合格线为60分。面试成绩当场公布时，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根据岗位拟定聘任名额等确定考核人选。

## 八、审查与报价

### （一）确定体检人选

考试后，各岗位在考试合格人员中，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根据岗位拟聘名额等确定考核人员选拔。如面试成绩相同，增加面谈阶段，按照面谈打分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入围体检人选。

进入考试人员选拔名单将于考试结束后5个工作日在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官网上公布。

## （二）组织审查

取得体检资格的人员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及近期一寸正面免冠彩色相片1张，按时参加体检。不按时参加体检者，视为自动放弃。

检查时间等由东北师范大学附属深圳中学另行通知。

体检标准参照《广东省教师资格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3年修订）》执行。体检合格的影响进入考场；如体检结果出现聘用的情况时，不予聘用。

## （三）宣传

考试合格的学校晋级预演阶段。由东北师范大学附属深圳中学组建了预选组进行了预演。按照有关规定对预选人进行预演，预演内容为预选人的德、能、勤、表现、廉以及适应所报考驻地的相关情况，拟定拟聘人员选拔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进入特定阶段的人员应提交《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不提交授权书的，视为放弃资格条件。

## 九、公示与聘用

经检查、造型的拟聘人员，将在学校官网（<http://www.dsfzsz.cn/>）公示7个工作日。

拟聘人员经公示，无异地或不影响聘用人员的，由东北师范大学深圳学校在公示期满之日起30日内，按照人事管理权限向同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办理拟聘人员备案手续，并及时聘用合同。

拟聘人员按照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不合格的，取消聘用资格。无期限1年内（自招考公告首次开始计算）未办理聘用手续的，取消聘用资格聘用资格。

聘用人员为事业单位编制人员，享受规定的薪酬待遇。

## 十、其他

（一）考生应诚信报考，如实填报信息、提供有关证明材料。资格审查整个招聘过程，凡填报信息不真实、弄虚作假或审查发现资格不符的，取消用假录取资格。

（二）考生提供的联系电话应准确无误并及时接听，确保能够及时联系，因提供错误联系信息或无法及时联系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本次公开选聘不指定考试教材，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

（四）本次公开招聘中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行为的，严格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法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追究责任。

（五）应聘人员对参加本次公开选聘有疑问的，报名期间可致电招聘单位咨询。

电话：0755-24136988；咨询时间：2024年1月12日至1月23日（工作日咨询上班时间）

**咨询答复仅对公告内容及政策给予解释，不回复招募人员是否符合岗位条件进行确认。**

（六）招聘查询网址

深圳市教育局：<http://szeb.sz.gov.cn/>；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http://hrss.sz.gov.cn/>

学校官网：<http://www.dsfzsz.cn/>

（七）本公告未尽仓库按《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执行。

附件：

 附件1：东北师范大学附属深圳学校公开选聘岗位表.pdf

 附件2：东北师范大学附属深圳学校全国选拔优秀教师报名表.docx

 附件3：违法犯罪记录查询授权书.docx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深圳中学

2024年1月12日



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壘社区谷仓路3号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电话：0755-24136988 邮编：518118





邮箱: dsfzsz@dsfzsz.cn



版权所有©东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深圳学校 粤ICP备2021151224号